**附件2**

**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法典普法责任清单**

**单位：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时间： 2020 年 8 月 12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普法内容** | **普法对象** | **普法时间** | **具体措施** | **责任领导** | **责任部门** | **联络员** |
| 1 |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宣传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特别是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宣传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重要地位。 | 人社系统全体干部、职工 | 2020年7月至2020年10月 | 一、将《民法典》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局党组成员学习二、举办局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的《民法典》专题讲座三、组织局全体干部使用学法系统，学习《民法典》并进行专项考试四、在局大楼前LED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张贴《民法典与生活同行》宣传海报、发放《民法典》宣传手册和利用线上新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民法典知识 | 林超祥 | 办公室综合法规股 | 黄唐村 |
| 2 | 学习《民法典》中有关维护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内容 | 全体事业编制人员 | 全年 | 将《民法典》列入事业编制人员任职培训、专门培训和在职培训的内容 | 张卡铝 | 事业股 | 张汉宏 |
| 3 | 组织力量深入企业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 | 企业经营管理者和务工人员 | 全年 | 围绕服务“六稳”、“六保”，在日常执法过程中，召开座谈会、发放宣传资料、接受咨询等加强对企业经营管理者和务工人员对《民法典》的学习宣传，明确企业经营者和劳动者的权利和义务，进一步提高企业经营者和劳动者维护自身权益的法治意识 | 张卡铝 | 执法股 | 郑翔 |